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謝瑋鎧

電話: 03-8462860#581

電子信箱:k5m15@hlc.edu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瑞穗鄉富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2月11日 發文字號:府教課字第114002875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來函、課表 (376550000A_1140028759_ATTACH1.pdf、

376550000A 1140028759 ATTACH2. pdf)

主旨: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辦理「第五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-臺北場」資料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該校114年2月10日師大數學中字第11410022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目的:希望藉由有趣的數學活動,對學習數學準備不足之學生,奠立學生學習數學的興趣與前置經驗,為推廣此活動,特辦理「數學活動師」培訓工作坊研習。
- 三、主辦單位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四、研習對象:本次活動主要針對各縣市國中、小學正式教師、代課教師、代理教師。
- 五、名額:分為國小中年級、國小高年級、國中組三組,每組 各開一班,每班以36名為原則,並視報名情況調整。
- 六、研習時間及地點:114年3月8日(星期六)9:00至16:20-該 校公館校區(116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)。







- 七、報名方式:請於114年2月24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前至以 下網址(https://forms.gle/RYdog4fZujnQes7D8)填寫報 名表,逾期恕不受理。
- 八、費用:本次活動不收取任何費用,有提供午餐,其他保 險、住宿及交通費請自理。

九、證書及參加證明:

- (一)符合上述資格的數學教師,參加該校數學教育中心舉辦的「數學活動師」培訓工作坊,並完成所有課程內容 (需上滿該組別每一模組課程)取得認證合格者,頒發 該組別「第五期數學活動師」證書。
- (二)為確保培訓品質,若其中未上滿該期模組課程2/3時數者,可繼續旁聽研習課程,但不給予第五期數學活動師證書。
- (三)取得「第五期數學活動師」資格者,方可申請辦理「數學素養教學實作」。
- 十、其他將關資訊及動態可至該校數學教育中心網站 (https://www.ime.ntnu.edu.tw/)。
- 十一、檢附「第五期數學活動師培訓工作坊-臺北場」參考課表 乙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: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 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 電2025/02/11文



